

污泥處理設施 煙囪氣體監察報告 2018年9月

I. 引言

本月報旨在概述污泥處理設施在監察期內的環保表現，包括持續排放監察系統收集所得的煙氣排放數據，以及就重金屬、二噁英及呋喃定期進行的監察。

II. 環境監察結果

污泥處理設施在廠房運作期間須定期監察煙氣排放情況。廠內設有四個焚化爐，即焚化爐AF、AE、BF和BE。焚化爐的煙氣排放均受到完備的管理及密切監測程序監察，確保設施安全運作，並符合環境標準。

焚化爐煙囪設有對主要參數的持續監測系統，確保燃燒及消除空氣污染物的過程運作良好。此外，焚化爐更具備自動切斷輸送污泥系統，倘若持續監測系統發現可能出現超逾管制參數的情況，便會自動停止輸送污泥至焚化爐。

2018年9月，三個焚化爐AE、BE和BF均在運作中。

煙囪氣體監察的排放量主要參數載於下表。所有排放記錄和由認可化驗所提供的監測結果，在發表前已經過顧問檢查及核證。所有煙囪氣體的監察結果均符合煙囪氣體質量排放限值的管制參數。

污泥處理設施
煙囪氣體監察報告
2018年9月

煙囪 AE

參數	排放限值 ⁽ⁱ⁾ (kg/hr)	幅度 (kg/hr)	平均值 (kg/hr)	達標 (是/否)
(a) 持續監測 – 每小時平均值(由持續排放監測系統量度)				
微粒 ⁽ⁱⁱ⁾	2.277	0.002 – 0.038	0.006	是
總有機碳	1.512	0.000 – 0.662	0.075	是
氯化氫 (HCl)	4.545	0.020 – 0.239	0.098	是
氟化氫 (HF)	0.306	0.009 – 0.084	0.032	是
二氧化硫 (SO ₂)	15.147	0.081 – 4.066	2.432	是
一氧化碳 (CO)	7.578	0.001 – 0.110	0.045	是
氮氧化物 (NO _x) 以二氧化氮 (NO ₂) 計算	30.303	1.378 – 8.956	3.067	是
(b) 持續監測 – 日均值 (由持續排放監測系統量度)				
微粒 ⁽ⁱⁱ⁾	0.756	0.004 – 0.009	0.006	是
總有機碳	0.756	0.028 – 0.164	0.074	是
氯化氫 (HCl)	0.756	0.058 – 0.141	0.099	是
氟化氫 (HF)	0.072	0.024 – 0.051	0.032	是
二氧化硫 (SO ₂)	3.789	1.867 – 2.679	2.433	是
一氧化碳 (CO)	3.789	0.020 – 0.067	0.045	是
氮氧化物 (NO _x) 以二氧化氮 (NO ₂) 計算	15.147	1.761 – 5.056	3.085	是

參數	排放限值 ⁽ⁱ⁾ (kg/hr)	監察結果 (kg/hr)	達標 (是/否)
(c) 每月監測 (由認可化驗所量度)			
汞	0.003789	<0.0003	是
鎘及鉍的總量	0.003789	<0.0011	是
重金屬總量 ⁽ⁱⁱⁱ⁾	0.0378	<0.0052	是
二噁英及呋喃 ^(iv)	7.575 x 10 ⁻⁹	<5.782 x 10 ⁻¹⁰	是

污泥處理設施
煙囪氣體監察報告
2018年9月

煙囪 BE

參數	排放限值 ⁽ⁱ⁾ (kg/hr)	幅度 (kg/hr)	平均值 (kg/hr)	達標 (是/否)
(a) 持續監測 – 每小時平均值(由持續排放監測系統量度)				
微粒 ⁽ⁱⁱ⁾	2.277	0.001 – 0.608	0.027	是
總有機碳	1.512	0.010 – 0.686	0.078	是
氯化氫 (HCl)	4.545	0.007 – 0.133	0.075	是
氟化氫 (HF)	0.306	0.001 – 0.067	0.038	是
二氧化硫 (SO ₂)	15.147	0.171 – 4.725	1.807	是
一氧化碳 (CO)	7.578	0.000 – 0.146	0.044	是
氮氧化物 (NO _x) 以二氧化氮 (NO ₂) 計算	30.303	0.581 – 9.608	2.196	是
(b) 持續監測 – 日均值 (由持續排放監測系統量度)				
微粒 ⁽ⁱⁱ⁾	0.756	0.002 – 0.148	0.032	是
總有機碳	0.756	0.041 – 0.134	0.080	是
氯化氫 (HCl)	0.756	0.048 – 0.091	0.074	是
氟化氫 (HF)	0.072	0.026 – 0.043	0.038	是
二氧化硫 (SO ₂)	3.789	1.050 – 2.166	1.769	是
一氧化碳 (CO)	3.789	0.014 – 0.072	0.042	是
氮氧化物 (NO _x) 以二氧化氮 (NO ₂) 計算	15.147	0.953 – 3.412	2.160	是

參數	排放限值 ⁽ⁱ⁾ (kg/hr)	監察結果 (kg/hr)	達標 (是/否)
(c) 每月監測 (由認可化驗所量度)			
汞	0.003789	0.0027	是
鎘及鉍的總量	0.003789	<0.0013	是
重金屬總量 ⁽ⁱⁱⁱ⁾	0.0378	<0.0059	是
二噁英及呋喃 ^(iv)	7.575 x 10 ⁻⁹	<6.722 x 10 ⁻¹⁰	是

污泥處理設施
煙囪氣體監察報告
2018年9月

煙囪 BF

參數	排放限值 ⁽ⁱ⁾ (kg/hr)	幅度 (kg/hr)	平均值 (kg/hr)	達標 (是/否)
(a) 持續監測 – 每小時平均值(由持續排放監測系統量度)				
微粒 ⁽ⁱⁱ⁾	2.277	0.002 – 0.057	0.004	是
總有機碳	1.512	0.003 – 0.752	0.075	是
氯化氫 (HCl)	4.545	0.020 – 0.130	0.079	是
氟化氫 (HF)	0.306	0.006 – 0.083	0.034	是
二氧化硫 (SO ₂)	15.147	0.090 – 6.043	1.742	是
一氧化碳 (CO)	7.578	0.000 – 0.180	0.072	是
氮氧化物 (NO _x) 以二氧化氮 (NO ₂) 計算	30.303	0.535 – 7.092	1.946	是
(b) 持續監測 – 日均值 (由持續排放監測系統量度)				
微粒 ⁽ⁱⁱ⁾	0.756	0.002 – 0.009	0.004	是
總有機碳	0.756	0.018 – 0.154	0.075	是
氯化氫 (HCl)	0.756	0.050 – 0.109	0.079	是
氟化氫 (HF)	0.072	0.025 – 0.040	0.034	是
二氧化硫 (SO ₂)	3.789	1.292 – 1.998	1.741	是
一氧化碳 (CO)	3.789	0.022 – 0.113	0.072	是
氮氧化物 (NO _x) 以二氧化氮 (NO ₂) 計算	15.147	0.999 – 3.579	1.944	是

參數	排放限值 ⁽ⁱ⁾ (kg/hr)	監察結果 (kg/hr)	達標 (是/否)
(c) 每月監測 (由認可化驗所量度)			
汞	0.003789	0.0004	是
鎘及鉍的總量	0.003789	<0.001	是
重金屬總量 ⁽ⁱⁱⁱ⁾	0.0378	<0.0047	是
二噁英及呋喃 ^(iv)	7.575 x 10 ⁻⁹	<5.222 x 10 ⁻¹⁰	是

污泥處理設施
煙囪氣體監察報告
2018 年 9 月

註釋

- (i) 量度結果均以溫度為攝氏零度、壓力為 101.325 kPa、完全乾燥的狀況作計算基準，並以排氣含氧量 11% 為參考基準作校正。
- (ii) 微粒指可吸入懸浮粒子，即空氣中的懸浮粒子，其標稱氣動直徑為 10 μ m 或更小。
- (iii) 在最短 30 分鐘及最長 8 小時取樣期內的平均值，包括銻、砷、鉛、鈷、鉻、銅、錳、釩及鎳。
- (iv) 在 6 至 8 小時取樣期內的平均值。